

國立東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所)101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

壹、課程定期檢討改進辦理現況，已完成者請以■表示(可複選)：

項目	檢核細項	班別	辦理情形說明	佐證資料
學生學習成效機制	■是否修訂102學年度 <u>系(所)教育目標、專業能力與課程規劃</u> 之內容與相關性 (如：系(所)專業能力培育比重圖等)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102.4.10「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暨課程會議」，決議上學期已修定，這學期暫不修定。	附件二
	■是否修訂 <u>系(所)專業能力總結性評量機制</u> ? (如：總結性評量辦法)		102.4.26「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系務暨課程會議」，請林俊瑩老師協助定訂辦法，下次會議討論。	附件三
師資及課程規劃	■101-1 教學評量不佳之科目的追蹤輔導或師資調整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101-1 學期無教學評量不佳之師資	
	■102-1 開授課程是否與 <u>教師專長</u> 相符		102.4.10「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暨課程會議」檢視102-1開授課程與教師專長相符。	附件二
	■102-1 課程申請教學評量分數不列入計算審查		102.4.10「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暨課程會議」暫不申請。	附件二
	■邀請 <u>課程發展社群</u> 成員進行課程焦點座談		102.4.10「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暨課程會議」全系教師皆為課程發展社群成員。	附件二
全英語授課	■101-1 以全英語授課經驗報告表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101-1 並無開全英語授課之課程	
	■102-1 申請以全英語授課課程審查		102-1 無申請全英語授課課程	
畢業生實習	■校友、校友雇主或校外課程委員回饋意見追蹤討論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102.3.20「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暨課程會議」邀請外校課程委員對於課程之討論。	附件一
	■102-1 是否開設實習相關課程		102-1 學期依課程規劃開設二門「幼稚園教學實習」之課程	
其他	□其他_____			

貳、請檢附相關佐證文件（如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系務會議記錄等）

附件：101-2-3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101-2-6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101-2-7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

參、最近一次檢討（開會）時間：102年_4_月_26_日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三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開會時間：102年03月20日（星期三）12:00至14:00

開會地點：教育學院 D311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主持人：高主任傳正

紀錄：蕭羽苓

壹、工作報告：

貳、提案討論：

【第一案】

案由：有關102學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異動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有關碩士班102學年度課程/學程規劃表，依3月6日教務處書函，必須於4月2日至4月12日上完成課程規劃編輯系統（並完成校級課務會議）。
- 二、101學年度碩士必修12，選修24學分，畢業學分共36學分，102學年度是否調整學分數。
- 三、有關102學度課規是否重新修定【附件一】。

決議：

- 一、有關102年課程架構：必修12學分改為10學分
選修24學分改為20學分
- 二、論文研究（一）、論文研究（二）學分數、時數修改為1學分1小時。
- 三、將「東台灣幼兒藝文研究」該門課程刪除。
- 四、「幼兒體能教學研究」修改成「幼兒體能領域研究」
- 五、「幼兒戲劇教學研究」修改成「幼兒戲劇領域研究」。

【第三案】

案由：有關102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畫表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有關學士班102學年度課程/學程規劃表，依3月6日教務處書函，必須於4月2日至4月12日上完成課程規劃編輯系統（並完成校級課務會議），有關102學年度課規是否須異動【附件二】。
- 二、有關院基礎科目開（排）課原則，依據101.11.26 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花師教育學院主管會議決議辦理【附件三】
- 三、有關102學度度課規、系專業選修學程異動學程名稱及學分數，是否重新修定。

決議：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三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 一、依教育部 102 年 1 月 24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014473B 號函訂「幼兒教育學系師資培育生修習暨輔導辦法」，將新增於學程規劃表第 8 項及第 9 項師資生修習課程相關規定。
- 二、為因應幼托整合，「幼兒師資培育學程」需重新修訂，因教育部尚未來函告知，故暫無法修訂課程內容。
- 三、將「幼兒藝術創意學程」與「家庭教育專業人員培育學程」結合將學程名稱改為「幼教增能學程」。

【提案四】

案由：有關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核心課程開課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101-1-5 系務暨課程會議決議：哲學與人生、幼兒世界、民俗慢談、同去童趣、族群、文化與家庭等五門科。
- 二、通識中心於 3 月 6 日 mail 說明：為利 102-1 課程之開設，請各系確認所屬校核心課程之資料（包含課程名稱、授課老師、選課人數及上課教室，依核心素養委員會決議：教室排課以校核心課程為優先），並於 4 月 15 日（週一）提送課綱資料供審核【附件四】。

決議：

- 一、林偉信老師負責「哲學與人生」課綱資料。
- 二、蔡佳燕老師負責「幼兒世界」課綱資料。
- 三、傅建益老師負責「民俗慢談」課綱資料。
- 四、鄭秉芬老師負責「同去童趣」課綱資料。
- 五、蘇育代老師負責「族群、文化與家庭」課綱資料。

【提案五】

案由：有關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事宜，請 討論。

- 一、說明：依規定大學部於 17:00 後不能排課，必修課仍以週一及週五排課時段為原則，務必提供系辦可排課時段為週一及週五 2 天整天時段，及另外二天（共四天）。
- 二、依據【國立東華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第三條各系（所）全體專任教師（不含休假研究、進修、借調、請假及兼任主管之教師）每學年平均授課學分數（不含指導論文類）不得少於 9 學分。
- 三、第五條教師指導研究生學位論文得抵減授課時數，其授課時數之計算方式以學分數、選課人數兩者之最小值為依據，每位專任教師指導碩士班或博士班研究生至多各以 2 小時為限，且每學期合計最多抵減 3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三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小時。

四、102學年度第1學期開課預調表，請參考【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提案一】

案由：有關課程會議邀請校外委員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一、經100-2-8系務暨課程會議決議，系課程委員：

1. 專家學者代表：施淑娟老師（慈濟大學）
2. 校友代表：游孟達
3. 業界代表：吳瑾所長（佳姿托兒所）

因校友游孟達同學是本校員工，無法支領費用，改由陳淑美同學代表。

二、感謝施淑娟老師、陳淑美同學、吳瑾所長擔任本系這學期課程委員，
也請三位委員給予意見。

決議：

1. 剛畢業的學生專業力能無法直接與職場接軌，希望能鼓勵同學能在寒暑假前可以找私立園所打工，增加職場的實務經驗。
2.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32條規定，幼兒園新進用之教保服務人員，應於任職前最近1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應考人應於任職前取得前開訓練證明，於任職前仍未能提出前開訓練證明者，取消其錄取資格，故可鼓勵學生大五習實時可以先去修習考取證照。
3. 近年來的畢業生對於職場倫理很薄弱，可能需要加強。
4. 幼教人員專業論理課時，可在於課堂上讓學生互相討論有關職場道德倫理相關問題及一些福利政策。
5. 學生對於報考教師甄考試時，會有些許的緊張，建議可為學生安排面試、試教等活動，以加強學生的臨場反應。

100學年第2學期第3次 幼兒教育學系系務暨課程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02年03月20日（星期三）12:00至14:00

開會地點：花師教育學院D311會議室

主持 人：高主任傳正

紀錄：賴姿伶

出席者：

職稱	出席人員	請簽名	職稱	出席人員	請簽名
主任	高傳正	高傳正	副教授	傅建益	傅建益
副教授	王筱簫		副教授	鄭東芬	鄭東芬
副教授	石明英	石明英	助理教授	蔡佳燕	蔡佳燕
副教授	張明麗	張明麗	助理教授	蘇育代	蘇育代
副教授	林俊瑩	林俊瑩	講師	林偉信	林偉信

列席者：

校外學者專家	施淑娟 教授		產業界代表	吳瑾 所長	吳瑾
校友代表	陳淑美	陳淑美	所學會會長	呂佳純 (研究所)	呂佳純

系學會 會長	張瑋翔 (大學部)	張瑋翔			
-----------	--------------	-----	--	--	--

黃柏苓	彭莉蕙		
張子川	謝欣衍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六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開會時間：102年04月10日（星期三）12:00至14:00

開會地點：教育學院D312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主持人：高主任傳正

紀錄：蕭羽苓

壹、工作報告：

貳、提案討論：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系課程、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指標定期檢討事宜，請 討論。

說明：

一、是否修訂102年「教育目標」與「學生專業能力」、課程規劃之內容與相關性？

● 教育目標（大學部）

- (一) 培養優質的幼兒專業人才。
- (二) 培養具備本土化及國際觀之整合能力。
- (三) 培養具備幼兒學術研究及實務兼備之能力。

● 教育目標（碩士班）

- (一) 結合幼教理論與實務之能力。
- (二) 了解本土與國際之幼教相關研究。
- (三) 培養優質的幼教學術研究人才。

● 教育目標（碩專班）

- (一) 結合幼教理論與實務之能力。
- (二) 了解本土與國際之幼教相關研究。
- (三) 培養優質的幼教學術研究與實作人才。

● 學生專業能力（大學部）

- A. 具備幼兒專業所需理論體系的基礎知識。
- B. 具備問題解決的能力。
- C. 具備團隊合作的能力。
- D. 具備本土關懷及國際視野的能力。

● 學生專業能力（碩士班）

- A. 具備幼兒專業的進階知能。
- B. 具備問題解決的能力。
- C. 具備團隊合作的能力。
- D. 具備本土關懷及國際視野的能力。

● 學生專業能力（碩專班）

- A. 強化幼兒專業理論與實務經驗的結合。
- B. 具備問題解決的能力。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六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 C.具備團隊合作的能力。
- D.具備本土關懷及國際視野的能力。

二、有關「幼兒教育學系 101 學年度 第 2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項目如下：

- 是否修訂 102 學年度系（所）教育目標、專業能力與課程規劃之內容與相關性（如：系（所）專業能力培育比重圖等）
- 是否修訂系（所）專業能力總結性評量機制？（如：總結性評量辦法）
- 101-1 教學評量不佳之科目的追蹤輔導或師資調整
- 102-1 開授課程是否與教師專長相符
- 102-1 課程申請教學評量分數不列入計算審查
- 邀請課程發展社群成員進行課程焦點座談
- 101-1 以全英語授課經驗報告表
- 102-1 申請以全英語授課課程審查
- 校友、校友雇主或校外課程委員回饋意見之追蹤討論
- 102-1 是否開設實習相關課程
- 其他_____

三、本系【院基礎學程】及【系核心學程】之科目是否有要列入【必修基礎課程之教學評量分數不列入計算】。

決議：

- 一、「教育目標」與「學生專業能力」上學期已重新修訂，這學期暫不修訂。
- 二、101-1 學期無教學評量不佳之科目。
- 三、102-1 開授課程皆與教師專長相符。
- 四、本系不提列教學評量分數不列入計算之課程。
- 五、全系教師皆為課程發展社群成員。

【第三案】

案由：有關本系 102 年度碩士班課程規劃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經主管會議建議各系教育方法類課程以「教育研究法」、「質性研究」、「教育統計研究」等三門課為統一課程名稱，以合修方式減輕教師負擔。
- 二、為減輕各系碩班開課的教師負擔建議統一科目名稱或採"等同"認列，以方便日後朝院系統整開課，碩生合修的模式。
- 三、經統計建議本系將「質的研究」改為「質性研究」；「高等統計與實驗設計」改為「教育統計研究」。

決議：

- 一、本系「質的研究法」改成「質性研究」。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六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二、於重要相關規定增列第5項本系從102學年度起『教育研究法』、『質性研究』等課程，亦可修習花師教育學院各系所碩士班相同名稱之課程；『高等統計與實驗設計』課程視同花師教育學院各系所碩士班『教育統計研究』之課程。

【第六案】

案由：有關本系校核心素養課程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 一、101-1-5 系務暨課程會議決議：哲學與人生、幼兒世界、民俗慢談、同去童趣、族群、文化與家庭等五門科。
- 二、通識中心於3月6日mail說明：為利102-1課程之開設，請各系確認所屬校核心課程之資料（包含課程名稱、授課老師、上課年級、選課人數及上課教室，依核心素養委員會決議：教室排課以校核心課程為優先）。

決議：

- 一、102學年度第1學期已將開哲學與人生二門、族群、文化與家庭一門，其幼兒世界、民俗慢談、同去童趣三門課為下學期課程。
- 二、哲學與人生授課老師為林偉信老師、族群、文化與家庭授課老師為蘇育代、民俗慢談授課老師為傅建益老師、幼兒世界及同去童趣二門課之授課老師為全系教師皆可授課。

101學年第2學期第6次 幼兒教育學系系務暨課程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02年04月10日（星期三）12:00至14:00

開會地點：花師教育學院D312會議室

主持人：高主任傳正

紀錄：賴姿伶

出席者：

職稱	出席人員	請簽名	職稱	出席人員	請簽名
主任	高傳正	高傳正	副教授	傅建益	
副教授	王筱篁		副教授	鄭東芬	鄭東芬
副教授	石明英	石明英	助理教授	蔡佳燕	蔡佳燕
副教授	張明麗	張明麗	助理教授	蘇育代	蘇育代
副教授	林俊瑩	林俊瑩	講師	林偉信	林偉信

列席者：

蕭羽婷	彭莉蕙		
賴生仁			

一〇一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第七次 系務暨課程會議記錄（節錄）

開會時間：102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五） 12:00 至 14:00

開會地點：教育學院 D312 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主持人：高主任傳正

紀錄：蕭羽苓

壹、 工作報告：

貳、 提案討論：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系「學生學習成效總結性評量實施辦法」相關事宜，請 討論。

說明：

一、 有關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級課程委員會系所需送課程定期檢討改進記錄表，表有一項目「學生學習成效機制」細項「修訂系（所）專業能力總結性評量機制」。

二、 本系尚未訂定，故需訂定本系「專業能力總結性評量辦法」（如附件）。

決議：今日會議有些老師有事無法出席，請林俊瑩老師先行整理辦法，將於下次會議討論，訂定出相關辦法。

101學年第2學期第7次 幼兒教育學系系務暨課程會議
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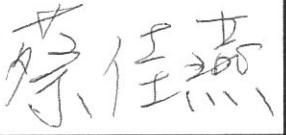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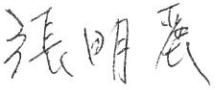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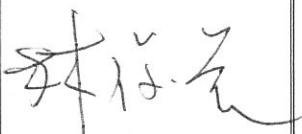
開會時間：102年04月26日（星期五）12:00至14:00

開會地點：花師教育學院D312會議室

主持 人：高主任傳正

紀錄：賴姿伶

出席者：

職稱	出席人員	請簽名	職稱	出席人員	請簽名
主任	高傳正		副教授	傅建益	
副教授	王筱篁		副教授	鄭東芬	
副教授	石明英		助理教授	蔡佳燕	
副教授	張明麗		助理教授	蘇育代	
副教授	林俊瑩		講師	林偉信	

列席者：

